

四川能投德阳（中江）燃气发电工程气源管道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四川能投中江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示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2.1 网络	2
2.2.2 其他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开方式.....	4
3.2.1 网络	4
3.2.2 张贴	6
3.2.3 报纸	12
3.2.4 其他	14
3.3 公众意见情况.....	14
3.4 查看情况.....	14
3.5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4
4 报批前公示	15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6
6 诚信承诺	17

1 概述

天然气发电是天然气高效利用的主要方式，具有清洁环保、安全可靠等优势，与可再生能源融合形成绿色低碳多能互补系统，支撑可再生能源大规模发展、助力我国实现“双碳”目标。四川省德阳市中江县地处四川盆地西北方，凯州新城地处四川省德阳市中江县域南部地区，成都市龙泉山脉东部，距成都主城区50公里、成都东部新区40公里、成都国际铁路港30公里，是成都东部新区协同发展区、德阳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桥头堡。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四川能投集团”）按照省委、省政府聚焦主责主业的要求，始终秉承新发展理念，深度融入区域发展战略大局，加快构建以能源化工为核心主业，工程建设、产融投资等新型产业格局。2021年12月13日，四川能投集团公司与德阳市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推动落实一系列重大项目合作。

为落实四川能投集团与德阳市政府战略合作协议、加快推进重大能源化工项目建设，四川能投电力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与中江县人民政府在前期深入合作的基础上，联手高起点高标准提出在中江凯州新城投资布局建设四川能投德阳（中江）燃气发电工程，工程总投资65亿元建设装机规模280万千瓦的燃气调峰发电项目，项目将分两期建设，一期项目先建设2×70万千瓦。2022年11月，德阳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对四川能投中江燃气发电有限公司的《四川能投德阳（中江）燃气发电工程》的批复》（德环审批〔2022〕343号）对燃气发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批复。

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2024年2月1日发布的《2024年四川省重点项目名单》与2025年1月16日发布的《2025年四川省重点项目名单》，四川能投德阳（中江）燃气发电工程均已纳入省重点项目名单。

为保障四川能投德阳（中江）燃气发电工程的气源供应，需要建设输气管道为燃机发电输送稳定的天然气。因此，四川能投中江燃气发电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四川能投德阳（中江）燃气发电工程气源管道工程（后简称本项目），2025年3月31日，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关于四川能投德阳（中江）燃气发电工程气源管道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川发改能源〔2025〕142号）同意项目建设。

在此背景下，通过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和建设地区环境状况的调查，通过对建设地区环境状况的调查和该项目有关资料的深入分析，在结合该项目的污染特征和工程分析的基础上，按有关技术规范，编制完成了《四川能投德阳（中江）燃气发电工程气源管道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其间同步开展了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工作。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示内容及日期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为：建设项目的名称、建设项目的内容及规模、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公开日期为2025年2月14日。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于2025年2月14日，在德阳日报网站（德阳网）（<https://www.dywang.cn/notice/1877695.htm>）对《四川能投德阳（中江）燃气发电工程气源管道工程环境影响评价》进行了第一次公开，公示网页截图见图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开截图

2.2.2 其他

本次信息公开未采取其他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后，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息。

3 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第二次公示内容为：建设项目概况、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污染防治措施、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和期限，以及公众认为必要时向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索要补充信息的方式和期限、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限为10个工作日，网络公示时间为2025年4月19日。

3.2 公开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于2025年4月19日，在建设单位四川能投中江燃气发电有限公司的网站（<http://www.scntzjrqed.com/news/notice/287.html>）对《四川能投德阳（中江）燃气发电工程气源管道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第二次进行了公示，公示网页截图见图3-1。



四川能投中江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SCEI ZHONGJIANG GAS-FIRED POWER CO.,LTD.

首页

关于我们

新闻中心

项目介绍

党群纪检

人力资源

联系我们

四川能投德阳（中江）燃气发电工程气源管道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中江燃气发电

2025-04-19

分享到:

四川能投中江燃气发电有限公司委托四川环川盛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四川能投德阳（中江）燃气发电工程气源管道工程”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规定，对本项目建设情况及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示，以便广泛了解社会各界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及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目前《四川能投德阳（中江）燃气发电工程气源管道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已形成，现将征求意见稿主要内容进行公示，并征求公众意见。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1、项目名称：四川能投德阳（中江）燃气发电工程气源管道工程

2、建设单位：四川能投中江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3、项目性质：新建

4、工程地址：德阳市中江县、广汉市以及成都市金堂县

5、建设内容及规模：线路起于连山输气站扩建区，终于新建增压站，管道途径广汉市连山镇，中江县集凤镇、兴隆镇，金堂县福兴镇，全长约31.3km，设计压力6.3MPa，设计管径D610，管道直埋跨越规划德阳绕城南高速隧道1处、顶管穿越公路6处、开挖加套管穿越一般乡村道路37处、开挖+连续混凝土稳管穿越小河6处，穿越地下管道25处、穿越地下光(电)缆25处。

扩建连山输气站1座，新建阀室2座（分别为1#阀室、2#阀室），新建增压站1座。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四川能投中江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联系人：郭部长

联系电话：166 0838 2107

联系地址：四川省德阳市中江县二环路北一段89号1号楼510号

三、评价单位名称

环评单位：四川环川盛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祺



图3-1 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开截图

3.2.2 张贴

本项目于2025年4月20日，在管道沿线的各个镇政府、村委会等处进行了张贴公示，公示情况见图3-2至图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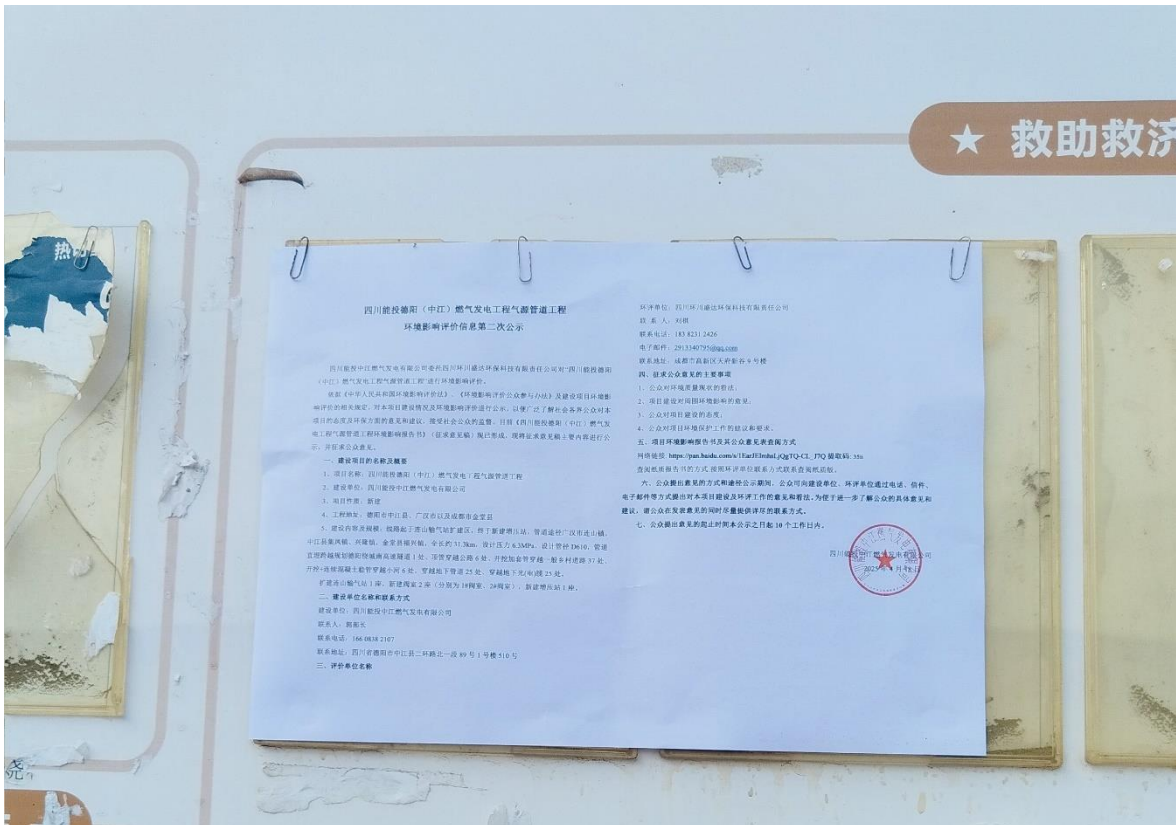


图3-2 张贴公示1（广汉市连山镇滴水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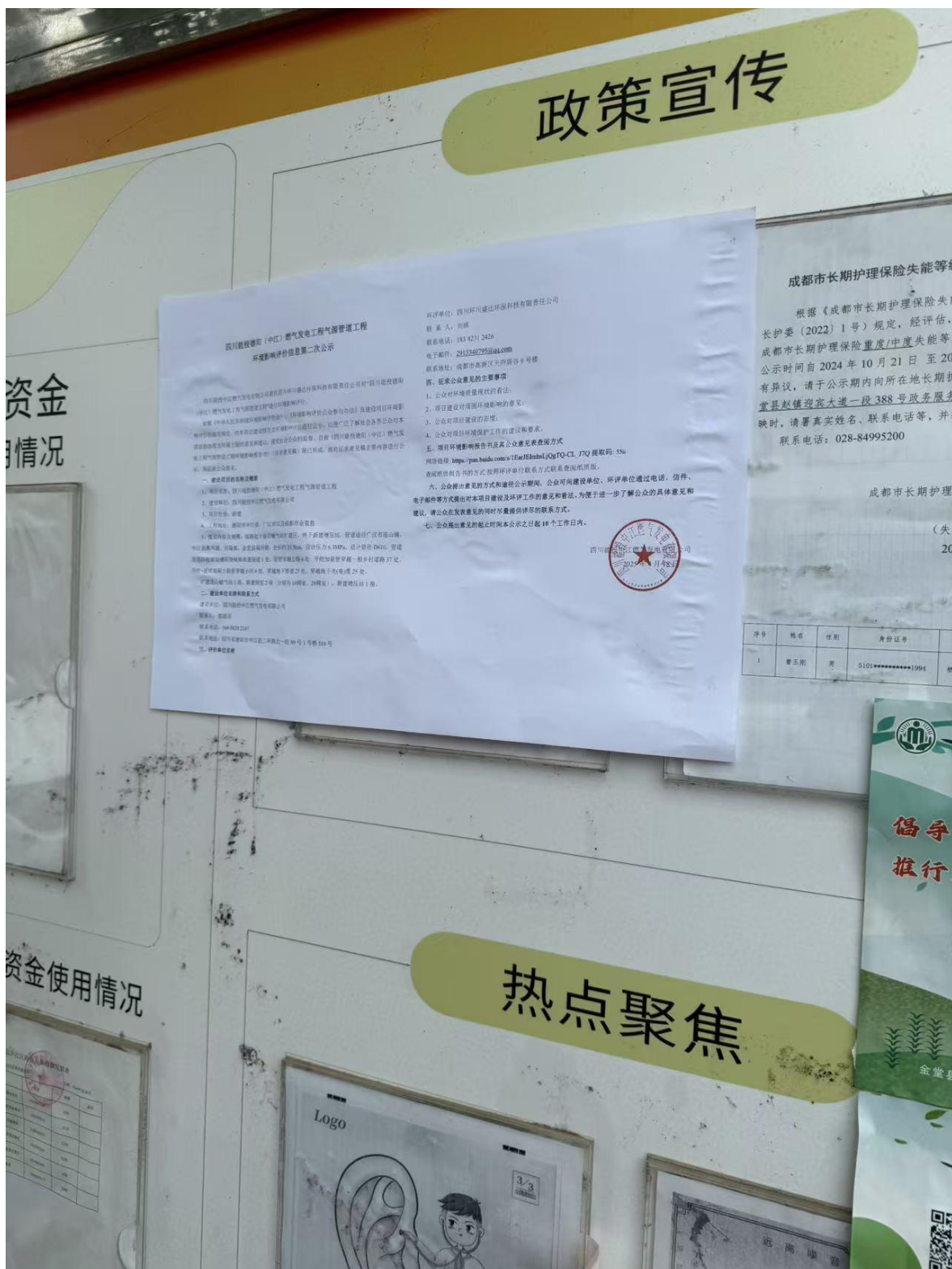


图3-3 张贴公示2（金堂县栖贤街道盐井社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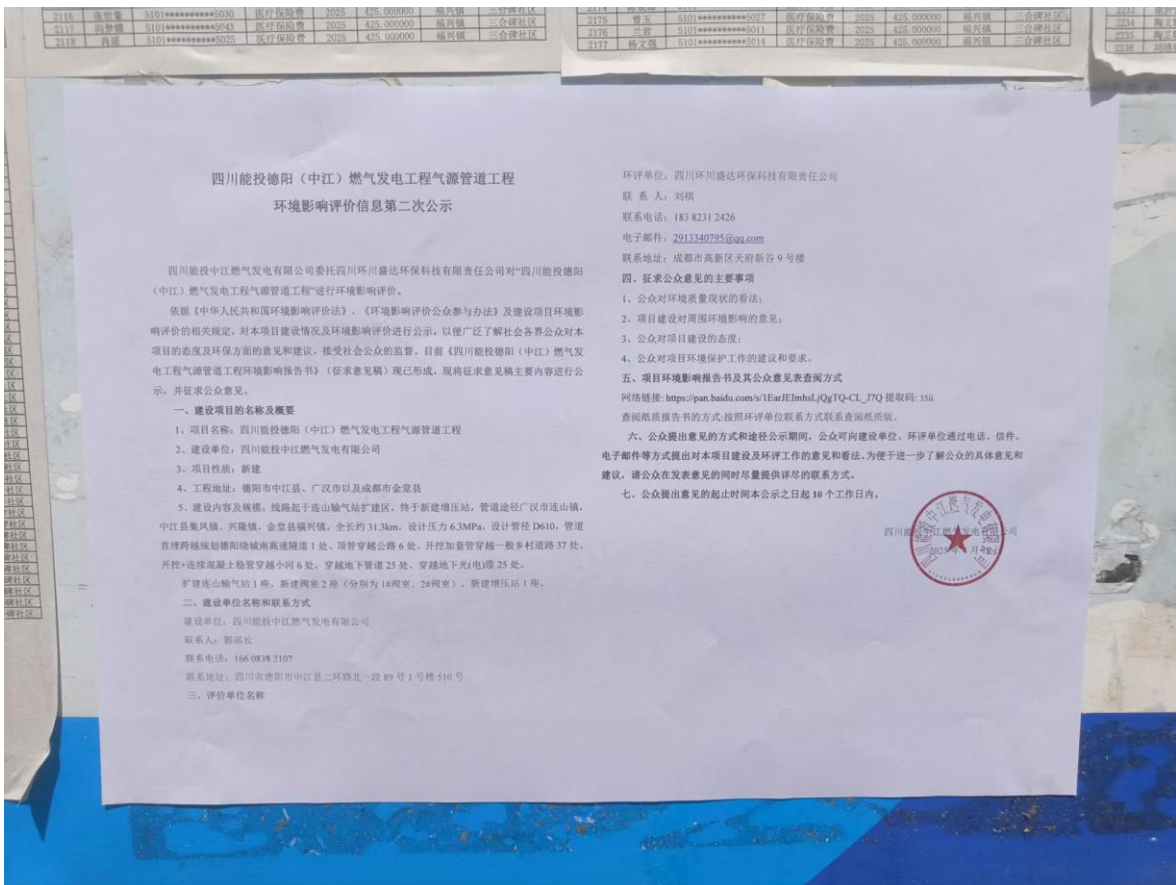


图3-4 张贴公示3（金堂县福兴镇三合碑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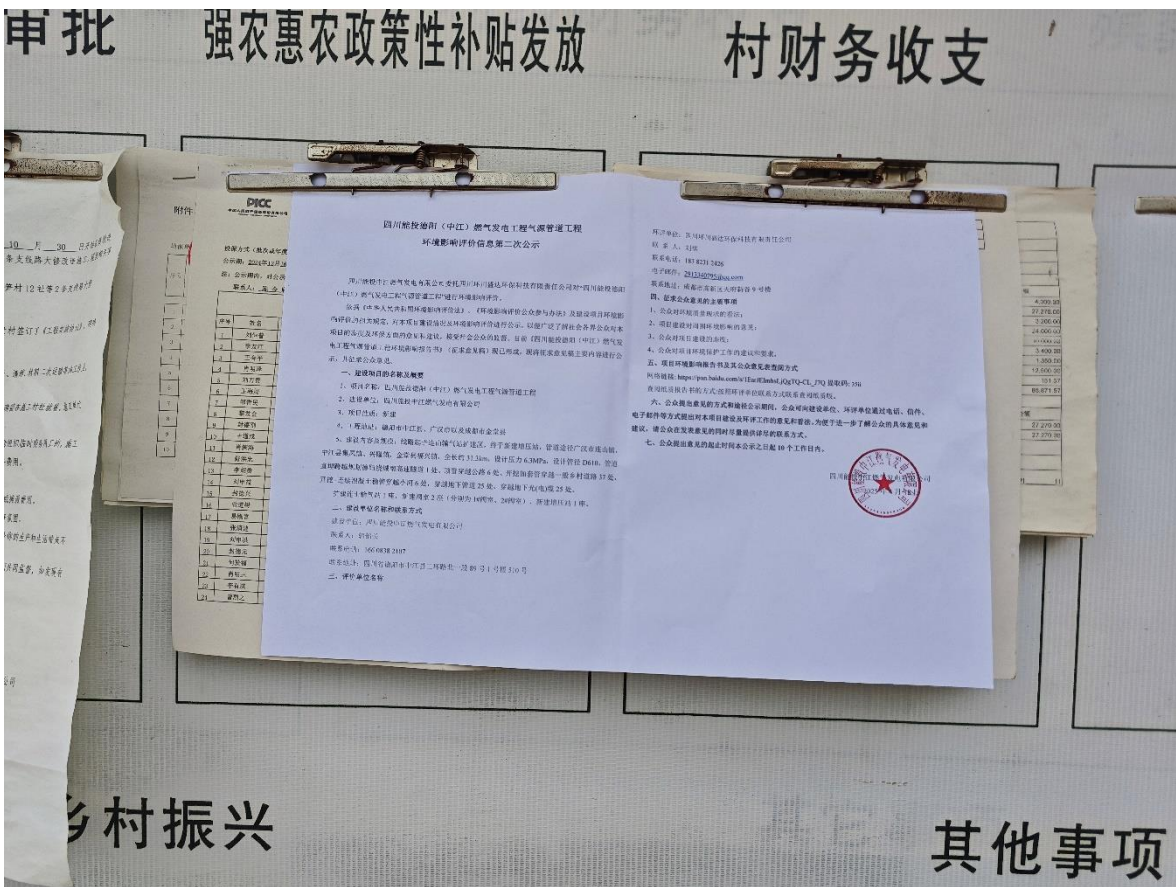


图3-5 张贴公示4（中江县兴隆镇舒坝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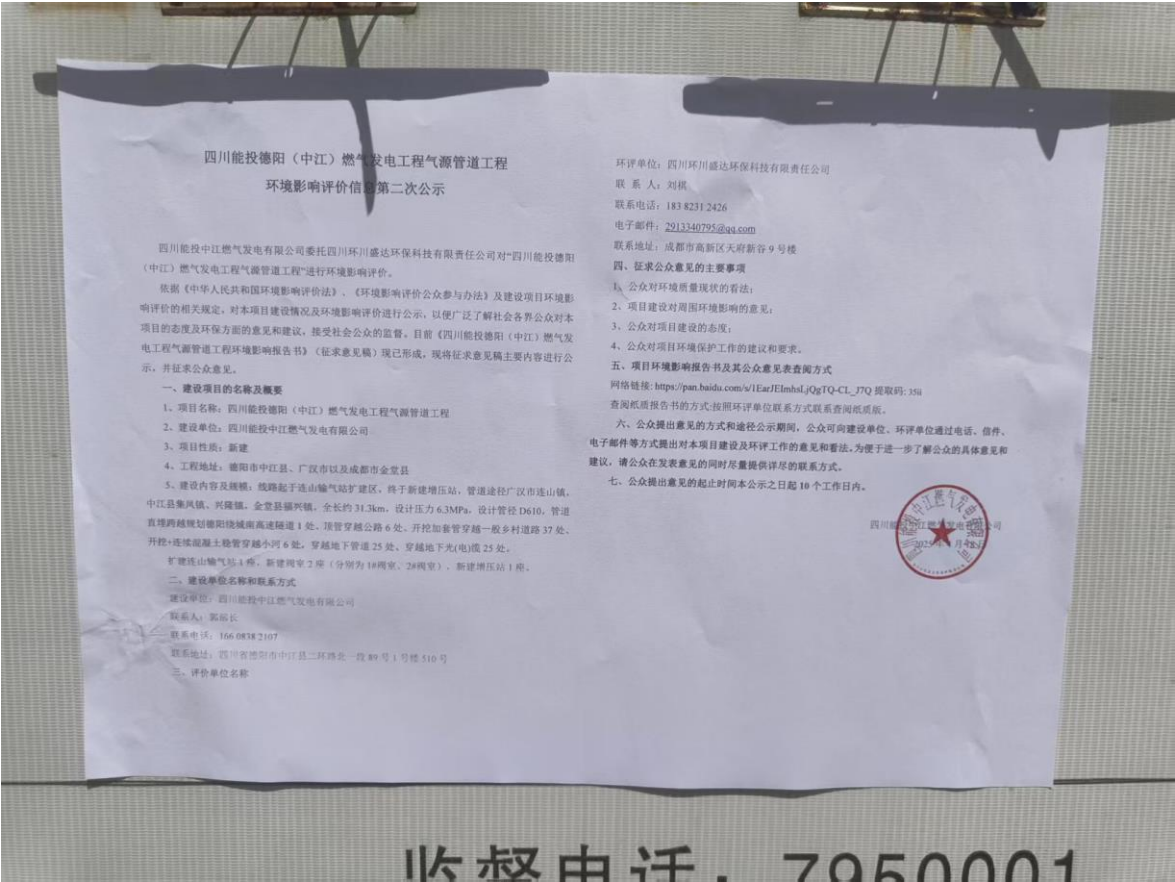


图3-6 张贴公示5（中江县兴隆镇兴隆村）

3.2.3 报纸

本项目于2025年4月21日，在四川经济日报进行了第一次登报公示，公示情况见图3-7、图3-8。



图3-7 登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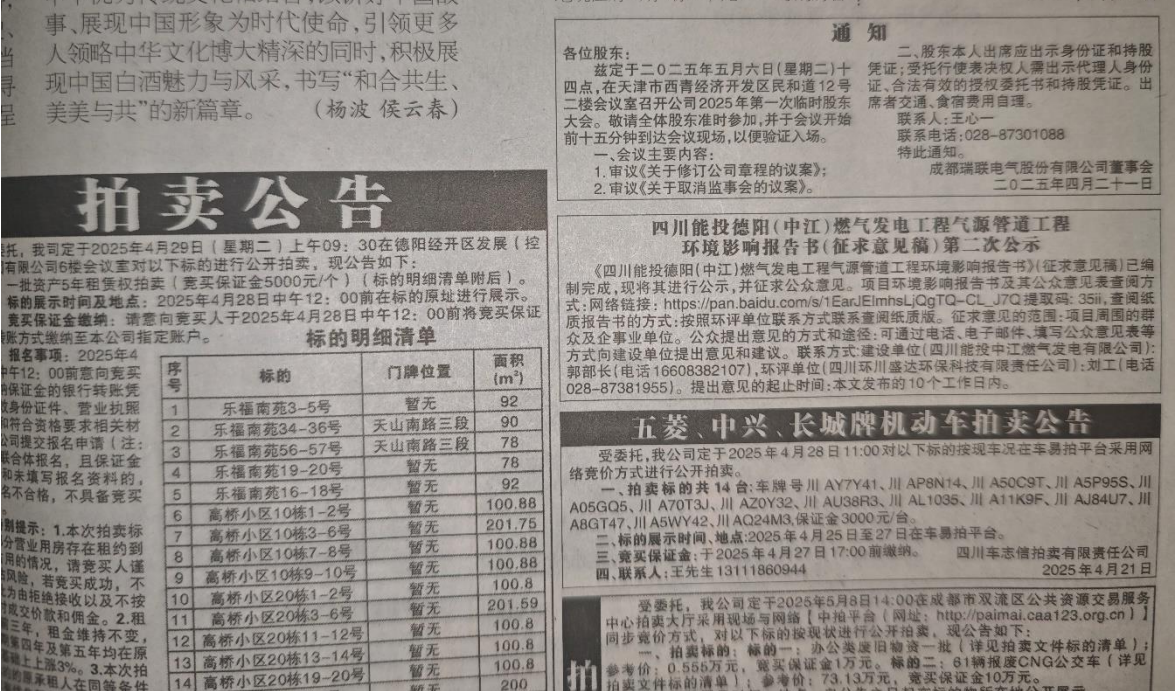


图3-8 登报内容

本项目于2025年4月23日，在四川科技报进行了第二次登报公示，公示情况见图3-9、图3-10。



图3-9 登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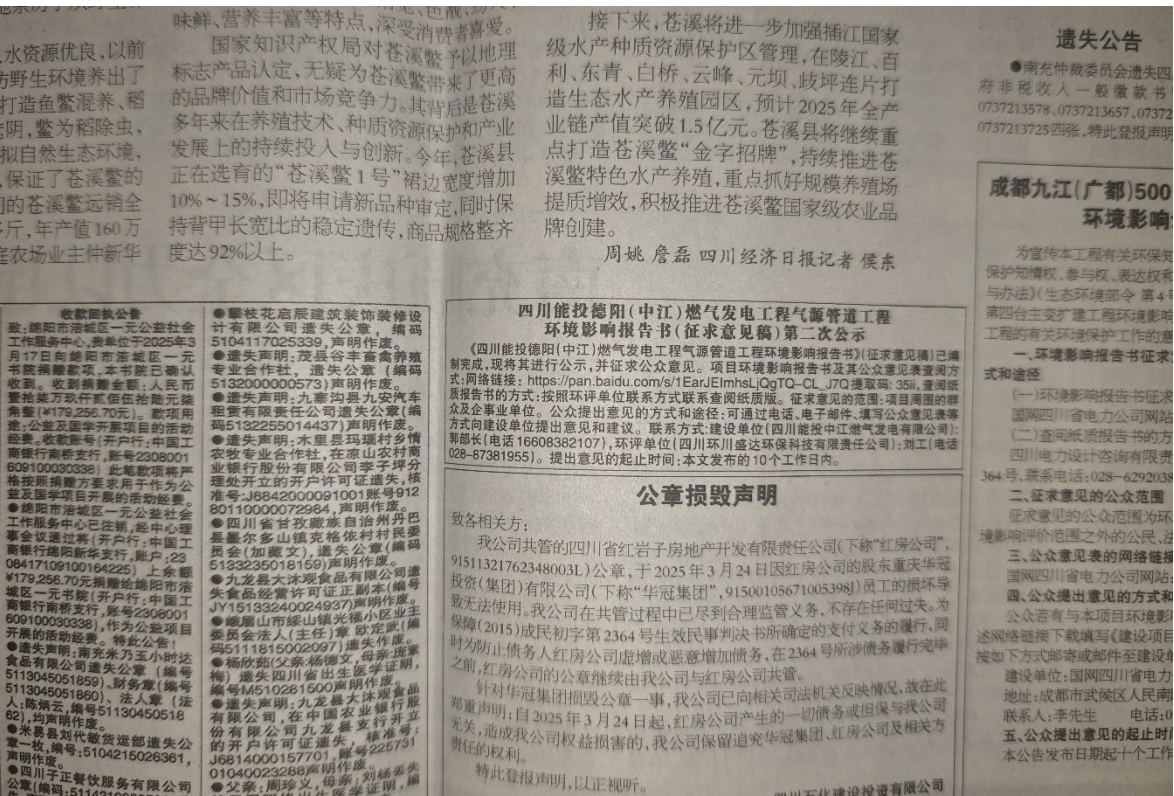


图3-10 登报内容

3.2.4 其他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除网络公开、张贴、报纸外，未采取其他方式。

3.3 公众意见情况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张贴、登报公开后，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息。公众调查表统计结果如下。

3.4 查看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第二次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3.5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采用网络、张贴、登报等方式公示后，未收到公众意见和信息。

4 报批前公示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本项目应当进行报批前公示。因此建设单位于2025年5月7日通过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对四川能投德阳（中江）燃气发电工程气源管道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进行报批前公示，网址为：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505073lk9O>。



图4-1. 报批前公示截图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次公示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6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四川能投德阳（中江）燃气发电工程气源管道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四川能投德阳（中江）燃气发电工程气源管道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诈的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四川能投中江燃气发电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四川能投中江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5月9日

